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23 年 4 月 1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3 年 4 月 10 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 王煌英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候任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公司董事长由董事会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任期三年,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现选举王煌英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上述职务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袁晓楠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鉴于公司现任总经理的职务任期已经届满,现聘请袁晓楠先生继续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其职务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谢永勇、张永俊和胡轶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由公司总经理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鉴于公司现任副总经理职务任期已经届满,现由总经理提议,聘请邓大智先生、雷刚先生、曾保权先生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聘请李桂友先生、王娟娟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上述人员职务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谢永勇、张永俊和胡轶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纪昕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秘书一名,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鉴于公司现任董事会秘书的职务任期已经届满,现由董事长提议聘请纪昕宇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其职务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谢永勇、张永俊和胡轶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刘华浩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财务总监一名,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财务总监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鉴于公司现任财务总监的职务任期已经届满,现由总经理提议聘任刘华浩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其职务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谢永勇、张永俊和胡轶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升公司规范治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

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在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当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应当为会计专业人士。

现选举如下人员组成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其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战略委员会:王煌英先生、袁晓楠先生、张永俊先生;其中由董事长王煌英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 胡轶先生、张永俊先生、王煌英先生; 其中由独立董事胡轶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谢永勇先生、胡轶先生、邓大智先生;其中由独立董事谢永勇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永俊先生、谢永勇先生、袁晓楠先生; 其中由独立董事 张永俊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广东雅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7 日